

证券代码：430508 证券简称：中视文化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海南中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方式变更为以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股份回购方式变更情况

海南中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因为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自 2023 年 6 月 14 日起，公司股票被强制停牌。鉴于停牌期间为公司股票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未恢复为 2 家以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等相关规定，出具《关于中视文化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的公告》（股转公告【2023】267 号），决定自 2023 年 7 月 28 日起，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挂牌公司变更股票交易方式的，应当及时披露回购方式的变更情况，并按变更后的回购方式实施回购。

由于回购股份期间公司股票交易方式由做市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根据上述规定，自 2023 年 7 月 28 日起，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的方式由以做市交易方式回购变更为以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二、 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股份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回购价格不超过 4 元/股；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500,000 股，不超过 1,000,000 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回购公司股份 21.70 万股，本次股份回购方式由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变更为以竞价转让方式回购。

三、 其他注意事项

自 2023 年 7 月 28 日起，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式变更为以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根据《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

1、公司应当披露回购实施预告，公告拟实施回购的时间区间（以下简称回购实施区间），提示投资者关注回购机会。回购实施预告应当在回购实施区间起始日的 2 个交易日前披露。在回购期间，挂牌公司可以自主安排多个回购实施区间，每个回购实施区间最长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在公司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公司后续将按照《公司法》、《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中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8 日